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教育局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337,383.34	财政拨款	442,493.83	
	项目支出	76,534.02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区本级使用资金	442,493.83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28,576.47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发展素质教育，促进教育公平”，深入实施天河区教育事业“十四五”规划，关注民生需求，加强优质学位供给，巩固“5085”攻坚成果，积极做好来穗人员随迁子女积分入学工作，注重内涵发展，深化教育综合改革，贯彻落实“大思政”课程一体化，深入推进心理健康教育；多措并举并行，推动区域优质均衡发展，全力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和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创建工作，继续深化各教育集团内部教学资源共享、教师双向交流等机制，引导推动民办学校提高质量、办出特色，满足多样化教育需求；加强人才培养，赋能教师队伍建设，降低临聘教师占比，配足配齐紧缺学科教师，实施中小幼教师三年培训规划，对教师、中层干部、校长进行分层分类培养，完善教师激励保障机制；完善教育治理，激发教育发展活力，促进校园综合治理细化精细化，着力提升智慧安防建设水平，丰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区教育局民办学校购买学位经费	2024年项目经费按照民办小学29047人，民办中学11200人进行预算申报，因此民办小学购买学位需14,523.5万元，民办初中购买学位需6,720万元，考虑到下半年预测学生人数可能有小幅下降，实际安排20,972.19万元，其中：市转移支付购买学位补贴7,254.1万元，区财政需安排13,718.09万元。	20,972.19	通过开展区教育局民办学校购买学位经费项目，保障购买天河区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学位服务经费需求，进一步规范民办学校办学，确保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规模占比和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读义务教育公办学位占比达到上级规定目标，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进一步促进义务教育公平。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增加学位数	不少于3600个	不少于3600个
		数量指标	成立新教育集团	筹建2个教育集团	筹建2个教育集团
		质量指标	心理教师和学生配比达标	小学1200:1、中学1000:1	小学1200:1、中学1000:1
		时效指标	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校区、天河外国语学校智慧城校区等重点项目	完成工程量占总工程量不低于20%	完成工程量占总工程量不低于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购买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就读，且就读学校和学籍学校一致学生的学位	100%（购买学位比例=购买学位数/学籍一致学生数	100%（购买学位比例=购买学位数/学籍一致学生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5%以上	85%以上